

证券代码：873467

证券简称：奇色环保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山西奇色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4 月 12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郭全有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、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周叶红女士对 2023 年度执行董事会决议以及公司生产经营情况，向董事会作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郭全有先生结合 2023 年度公司治理和生产运行情况，对 2023 年董事会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总结，向董事会汇报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山西奇色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、《山西奇色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负责人根据 2023 年度的经营及财务状况，向董事会汇报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考虑公司长远发展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需要，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，董事郭全有、刘昕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负责人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计划，预计 2024 年度财务预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从业资格，自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，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，勤勉尽责地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，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对公司的财务规范运作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，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4,157,192.30 元，公司股本总额为 10,000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山西奇色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
会议决议》

山西奇色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